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1)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增加 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營業額 (千美元)	3,301,949	2,654,565	2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美元)	230,093	210,795	9.2%
每股基本盈利 (美仙)	14.0	12.8	9.4%
每股股息—中期 (港元)	0.34	0.34	—

\* 僅供識別

## 中期業績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裕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營業額	3	3,301,949	2,654,565
銷售成本		<u>(2,546,397)</u>	<u>(1,977,269)</u>
毛利		755,552	677,296
其他收入		74,326	50,6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953)	(219,238)
行政開支		(246,999)	(213,161)
其他開支		(84,787)	(75,200)
融資成本		(19,595)	(22,28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4	(3,449)	3,770
視作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18,767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4,612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00)	–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之減值虧損		(2,000)	(2,48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643	17,11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u>11,869</u>	<u>31,538</u>
除稅前溢利		264,886	248,019
所得稅開支	5	<u>(15,259)</u>	<u>(31,281)</u>
本期溢利	6	<u><u>249,627</u></u>	<u><u>216,738</u></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30,093	210,795
非控股權益		<u>19,534</u>	<u>5,943</u>
		<u><u>249,627</u></u>	<u><u>216,738</u></u>
		美仙	美仙
每股盈利	8		
—基本		<u><u>14.0</u></u>	<u><u>12.8</u></u>
—攤薄		<u><u>11.6</u></u>	<u><u>12.2</u></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本期溢利	249,627	216,738
<b>其他全面收益</b>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1,021	2,270
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1,877	3,802
本期之其他全面收益	22,898	6,072
本期之全面收益總額	272,525	222,810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46,155	216,594
非控股權益	26,370	6,216
	272,525	222,8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55,797	59,74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79,041	1,668,055
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 之按金		12,875	4,704
預付租賃款項		179,204	182,494
無形資產		112,012	70,612
商譽		233,211	218,60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62,022	349,79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331	11,08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45,144	341,698
收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餘下權益 所支付之按金		–	19,223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19,215	132,452
應收長期貸款		11,180	17,642
可供出售投資		23,873	21,463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27,927	22,375
衍生金融工具		33,244	46,0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201	–
遞延稅項資產		741	2,293
		<u>3,319,018</u>	<u>3,168,26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63,100	776,13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115,455	1,109,315
預付租賃款項		5,082	3,942
可收回稅項		1,534	2,692
可供出售投資		3,050	8,227
衍生金融工具		16,576	34,4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4,916	622,333
		<u>2,759,713</u>	<u>2,557,055</u>
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資產		<u>35,978</u>	<u>–</u>
		<u>2,795,691</u>	<u>2,557,055</u>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942,037	898,866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3,139	–
應付稅項		16,924	16,078
衍生金融工具		7,879	27,041
銀行借貸		420,704	226,318
可換股債券		275,655	–
		<u>1,666,338</u>	<u>1,168,303</u>
流動資產淨值		<u>1,129,353</u>	<u>1,388,7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48,371</u>	<u>4,557,019</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	268,649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3,139	–
長期銀行借貸		477,013	483,731
遞延稅項負債		36,784	28,136
		<u>516,936</u>	<u>780,516</u>
資產淨值		<u><u>3,931,435</u></u>	<u><u>3,776,503</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3,211	53,211
儲備		<u>3,445,445</u>	<u>3,317,84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498,656</u>	<u>3,371,056</u>
非控股權益		<u>432,779</u>	<u>405,447</u>
權益總額		<u><u>3,931,435</u></u>	<u><u>3,776,503</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業績之申報」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由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開始於本集團財務年度生效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當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此外，本集團就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以及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採納下列新會計政策。

#### 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 或然代價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一部份。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之或然代價，其往後公平值變動之入賬方式應取決於或然代價之分類方法。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於其後之報告日期不會重新計量，其日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 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

倘業務合併是分階段達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其公平值，由此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計入之金額，一概按有關權益於收購日期已經出售之基準確認。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之修訂除外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移金融資產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並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對就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所呈報之款額構成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檢討前，並無法提供有關影響之合理估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營運分類須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之董事會)就調配分類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作為識別營運分類之基準。

就調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着眼於按本集團主要業務類別編製之營業額分析以及本集團整體溢利。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對營運分類之定義，本集團只有一個營運分類。本集團業務之主要類別為鞋類產品製造及銷售(「製造業務」)以及運動服產品零售及分銷(「零售業務」)，包括經營及向零售商及經銷商出租大型商業地方)。

以下為上述業務所產生之營業額的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額		
製造業務	2,606,872	2,059,739
零售業務	695,077	594,826
	<hr/>	<hr/>
總營業額	<u>3,301,949</u>	<u>2,654,565</u>

#### 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下列各項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為：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	(4,720)	217
—港元認購期權	(17,809)	20,253
—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	17,565	(15,219)
—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	—	(196)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515	(1,285)
	<hr/>	<hr/>
	<u>(3,449)</u>	<u>3,770</u>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所得稅開支：		
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395	25,29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附註ii)	11,537	5,506
海外稅項(附註iii)	3,008	1,049
	<hr/>	<hr/>
	14,940	31,852
遞延稅項	319	(571)
	<hr/>	<hr/>
	<u>15,259</u>	<u>31,281</u>



附註：

(i) 香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稅項	395	297
— 過往年度	—	25,000
	<u>395</u>	<u>25,297</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段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期間，香港稅務局（「香港稅務局」）向本集團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利得稅評稅。經過其後與香港稅務局進行磋商，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初與香港稅務局達成妥協安排，以約25百萬美元作為該等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七／一九九八至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即截至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利得稅的完全和最終和解。此筆應付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簡明綜合收益表入賬。

(ii) 中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稅項	10,898	5,50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39	—
	<u>11,537</u>	<u>5,506</u>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25%之法定稅率計算，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 (a)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定，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繳納兩年中國所得稅，及於隨後三年獲適用稅率減半之優惠。此等稅務寬免期及稅項寬減已於或將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到期。

- (b) 根據《國家稅務局關於落實西部大開發有關稅收政策具體實施意見的通知》、有關國家政策以及向有關稅務局取得之批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位於中國西部特定省區並主要從事特定促進產業之若干附屬公司，當來自鼓勵發展行業之年度收益佔該財政年度總收益逾70%，即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上文第(a)項所述企業所得稅減免繼續有效，直至有關減免屆滿為止。待達成上列條件後，上文第(b)項所載的稅務優惠仍繼續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

就根據當時現有稅務優惠待遇有權享有未動用稅務寬免期（包括兩免三減半）之實體而言，未動用之稅務寬免期可結轉至未來年度，直至屆滿為止。然而，倘實體因錄得虧損而尚未開始其稅務寬免期，則有關稅務寬免期會被視為於二零零八年起開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直至二零零八年為止仍然錄得虧損，有關附屬公司之稅務寬免期因此視作於二零零八年開始。

### (iii) 海外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之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節，於澳門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6. 本期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本期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97,406	88,769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2,910	3,482
攤銷無形資產	2,837	2,310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其他開支）	73,000	64,119
存貨撥備	2,001	11,959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減值虧損 （不包括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投資）	2,000	800
及計入其他收入：		
匯兌收益淨額	9,495	3,066
撥回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638	294
來自供應商之補助、回贈及其他收入	16,603	10,385
	<u>16,603</u>	<u>10,385</u>

## 7.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0.56港元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每股0.55港元) (附註)	118,555	116,756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各年之末期股息分別約為118,555,000美元及116,756,000美元，乃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後獲宣派及批准。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該等款項現已於其宣派之期間確認作分派。

本公司董事會在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會議上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0.34港元(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每股0.34港元)。中期股息約72,032,000美元(二零一零年：72,221,000美元)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期溢利	230,093	210,795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融資成本 (附註a)	7,813	—
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附註a)	(17,565)	—
因一間附屬公司之盈利攤薄而對分佔 該附屬公司之溢利作出調整 (附註b)	(1)	—
藉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期溢利	220,340	210,795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48,928,486	1,648,928,486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二零一一年美元認購期權	78,504,672	78,504,672
二零一五年美元認購期權	92,247,920	—
可換股債券 (附註a)	73,480,373	—
	<u>1,893,161,451</u>	<u>1,727,433,158</u>
藉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93,161,451</u>	<u>1,727,433,158</u>

附註：

- (a)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之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權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故在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兌換發行在外之此等可換股債券。
- (b) 由於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勝」)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寶勝之期內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寶勝之購股權獲行使。

##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介乎三十至九十天之信貸期，而信貸期乃與各貿易客戶協定。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約688,741,000美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720,430,000美元)之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其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484,483	505,508
三十一至九十天	191,802	200,036
九十天以上	12,456	14,886
	<u>688,741</u>	<u>720,430</u>

## 10.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約471,552,000美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440,538,000美元)之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其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360,928	331,718
三十一至九十天	90,408	87,154
九十天以上	20,216	21,666
	<u>471,552</u>	<u>440,538</u>

## 11. 或然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	-------------------------	------------------------

就授予下列公司銀行信貸而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i) 共同控制實體		
— 擔保金額	84,102	99,774
— 已動用金額	44,295	54,493
(ii) 聯營公司		
— 擔保金額	30,725	36,914
— 已動用金額	23,249	22,287
(iii) 一間前附屬公司		
— 擔保金額	12,201	—
— 已動用金額	12,201	—
	<u>12,201</u>	<u>—</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0.34港元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派付。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如欲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

### 業績

本集團之營業額按年增長24.4%至約3,301.9百萬美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亦按年增長9.2%至約230.1百萬美元。

### 營運

鞋類製造業務和大中華地區之零售業務均較去年同期錄得穩健的銷售增長。

鞋類製造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的70.8%。本集團主要客戶於本身最近的財政年度均見銷售增長，並且預期於二零一一年曆年亦可取得銷售增長。於此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鞋類產量增加19.7%至162.8百萬雙，而每雙鞋的平均售價亦增加6.2%至14.35美元，此推動鞋類製造業務之銷售額增長27.1%至2,336.9百萬美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生產線總數增長10.0%至506條。

大中華地區批發及零售業務之零售額佔本集團營業額之21.1%。在大中華地區強勁消費開支的帶動下，此業務之零售額亦按年增長。於此六個月期間，零售額增長16.8%至695.1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直營櫃位／店舖總數約為2,765家並有3,282個次分銷商，讓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享有合共6,047個銷售點。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總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與去年同期 比較變動 百分比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運動鞋	1,753.8	53.1	1,424.8	
便服鞋／戶外鞋	530.3	16.1	370.9	14.0	43.0
運動涼鞋	52.8	1.6	43.5	1.6	21.4
零售額	695.1	21.1	594.9	22.4	16.8
鞋底、配件及其他	269.9	8.1	220.5	8.3	22.4
<b>總營業額</b>	<b>3,301.9</b>	<b>100.0</b>	<b>2,654.6</b>	<b>100.0</b>	<b>24.4</b>

由於大中華地區零售業務之增長，亞洲成為本集團最大之市場，而美國、歐洲及亞洲三個主要市場之營業額約佔本集團銷售額之91.8%。若不包括零售業務，亞洲地區之鞋類製造業務的營業額約佔本集團營業額之20.4%。即使單以鞋類製造業務之營業額計算，美國、歐洲及亞洲仍是本集團之三大市場。

按市場地域劃分之總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與去年同期 比較變動 百分比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美國	944.5	28.6	793.9	
歐洲	718.3	21.8	553.4	20.9	29.8
亞洲	1,368.3	41.4	1,113.3	42.0	22.9
南美洲	143.3	4.3	83.3	3.1	72.0
加拿大	52.8	1.6	41.0	1.5	28.8
其他地區	74.7	2.3	69.7	2.6	7.2
<b>總營業額</b>	<b>3,301.9</b>	<b>100.0</b>	<b>2,654.6</b>	<b>100.0</b>	<b>24.4</b>

## 展望

在全球經濟持續復甦之推動下，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份之未經審核營業額錄得增長，本集團之營業額按年增長約26%至約613百萬美元。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七個月之營業額增長至約39億美元，較去年同期錄得略超過24%之增長率。中國大陸、印尼、越南及孟加拉之新生產設施之投產，是需要假以時日和循序漸進的過程。短期而言，本集團需要留撥時間和

資源以逐步優化生產線及培訓新的生產線員工。國內工資持續上升，將有助維持國內消費開支增長，而此可望推動本集團之國際名牌運動及便服鞋客戶的銷售進一步增長。

### 財務狀況

本集團維持穩健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達655百萬美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622百萬美元)，借貸總額則為1,173百萬美元，當中包括可換股債券(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979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淨額為518百萬美元，而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債務淨額為357百萬美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此六個月期間之資本開支增加118%至258百萬美元。資產負債比率為30%(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26%)及淨負債與權益比率為13%(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9%)。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計算，而淨負債與權益比率則按扣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後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計算。

###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的企業永續發展部門繼續引領本集團履行其企業及社會責任。企業永續發展部門主要通過三大渠道達到這目標。首先，其協助本集團緊貼品牌客戶所制訂的行為守則。這些行為守則極為重要，可確保本集團管理旗下工廠的方式與發達國家的勞動管理慣例一致，以及與公認的行為守則看齊。通過遵循這些行為守則，本集團不單只能夠維持本身的聲譽，更可加強與品牌客戶的關係。其次，企業永續發展部門協助工廠制訂不同的計劃來提升僱員的安全，從而減少工業意外。最後，企業永續發展部門與工廠攜手推動環保的項目，以節能或減廢來實現保護環境的目標。企業的利害關係人對領導機構於處理有關企業及社會責任的議題抱有期望。

在中國，本集團繼續研究不同方法以提升營運安全、節能以及為僱員創造更愉快的工作環境。各工廠已為生產線的人體工學設計留撥資源，另一方面亦正尋求不同的技術以減少人手操作及優化工作站的配置。工廠亦已提升化工鍋爐的技術，當中，工廠已在可行情況轉用天然氣作為操作燃料，取代以往的重油，成功減少污染。其中一間中山工廠最近曾舉辦不同的育兒班，協助工廠員工加強親子關係。黃江一間工廠已裝置處理廢水的新式等離子交換系統，減省了40%的食水用量。另一間黃江工廠則為僱員



推行新的膳食安排，提供更多菜式給僱員選擇，僱員對此反應甚佳。江西的一間工廠則與一間技術學院合作，提供工廠管理原則的課程。江西另一間工廠所設計的環保項目最近亦得到地區政府表揚。東莞一間工廠最近提供一系列課程教授僱員新的電腦技術，僱員踴躍參與，該廠日後亦會繼續舉辦課程。集團旗下工廠繼續教導員工個人衛生的重要，亦推廣各種社會活動，為教育和協助工廠附近的社區出一分力。

在越南，本集團參與多項慈善活動幫助僱員和工廠附近的社區。本集團最近動工興建專為工廠員工子女而設的幼稚園，初期收生最少500人，並會為校舍注入最新的環保建築設計。本集團希望這間幼稚園可於未來十二至十八個月內開幕，並且繼續增加收生人數。為提升全體僱員對交通安全的關注，同奈省的工廠舉辦了一項交通安全比賽。該廠亦參與向貧困兒童送贈禮物的社區活動，並且贊助多項活動，與僱員同賀新春，讓管理層與僱員之間的關係更加融洽。該廠亦贊助國際婦女節的不同紀念活動及支持地球一小時活動以宣揚節能。該廠亦改善了廠房的照明和通風，以改善僱員的健康和安全，兼收節能之效。鄰近胡志明市的工廠舉辦了一場員工足球賽，以提高工廠員工的士氣，亦舉行活動向僱員提供有關兒童健康的重要信息。該廠亦舉行活動表揚服務十年或以上的資深僱員，另亦舉行研討會，向員工提供傳染病、個人衛生、孕婦健康以及廠內工業安全的教育。

在印尼，本集團舉辦多項社區活動，譬如免費醫療服務，亦有向當地活動捐款，幫助僱員和當地一主要工業園附近的村民。與此同時，印尼廠房亦舉辦不同活動，譬如研討會、培訓、體育活動、現代舞蹈及健康資訊展，加深員工對自身權利、個人衛生和生產場所工業安全的認識，亦讓員工透過參與團體活動而得以放鬆。健康資訊展為期兩天，主辦機構在輕鬆和諧的氣氛中，與生產員工探討有關個人健康的重要觀念，由個人衛生一直談起，並且涵蓋孕婦健康等較為深入的課題。本集團留意到，健康資訊

展能夠有效地吸引到生產場所的大部份員工積極參與。這些活動讓工廠僱員身心更加健康。當地工廠亦推行多項嘗試，譬如在工作場所灌輸節能的觀念，在機器裝置限制浪費能源的設備，在流程和機械兩方面加以創新以減少耗能，上述種種措施成功令到當地工廠更加符合能源效益和環保。本集團亦定期組團探訪工廠附近的村落以提供免費醫療服務。當地工廠更曾贏得主要客戶頒發的獎項，表揚其為社會環境事務所作的努力。

###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賬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其規定，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情況除外。

本公司並無採納守則條文第A.4.1條。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固定年期獲委任，並須經重選連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由於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故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所載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此外，本人謹對董事會各同仁於期內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員工之努力不懈與竭誠服務深表謝意。

於本公佈日期，蔡其能先生(主席)、蔡乃峰先生(董事總經理)、郭泰佑先生、龔松煙先生、詹陸銘先生、李義男先生、蔡佩君女士、過莉蓮女士及李韶午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劉連煜博士、梁怡錫先生及黃明富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其能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網址：[www.yueyuen.com](http://www.yueyuen.com)